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2015年10月16日，本公司與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簽訂特許經營合同，據此，本公司(透過滇池水務(老撾))以BOT模式投資建設老撾金三角自來水廠及污水處理廠。於2024年4月8

代價	總代價為人民幣51,141,888.60元，包括： (i) 為自來水廠建設進行的前期投入及竣工決算審計費用人民幣3,389,790.74元； (ii) 污水處理廠建設投入及竣工決算審計費用人民幣46,643,443.80元； (iii) 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污水處理廠運營維護基本費用人民幣411,281.71元； (iv)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期間污水處理廠運營維護成本及相關稅費人民幣348,000.00元；及 (v) 監控設備人民幣349,372.35元。
代價的支付	(i) 資料清單及資產清單移交工作(如下所述)完成之日起5個工作日內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或其指定之第三方須向本公司指定之附屬公司滇池國際或項目公司支付上述代價(i)、(ii)、(iii)及(v)共計人民幣50,793,888.60元；及 (ii) 上述代價(iv)由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或其指定之第三方於2024年6月30日前向本公司指定之附屬公司滇池國際或項目公司支付。

移交安排

(i) 自特許經營權終止協議簽署之日起15日內，本公司及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辦理自來水廠及污水處理廠項目資料及資產清單確認手續，並進行資料清單及資產清單的移交；及

(ii) 滇池國際／項目公司收到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或其指定第三方支付之上述代價(i)、(ii)、(iii)及(v)共計人民幣50,793,888.60元之日起10個工作日內，本公司及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辦理所有老撾項目資產的所有權移交手續並簽署移交確認函。此後，所有老撾項目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

完成

自特許經營權終止協議簽署起，特許經營合同終止，本公司／滇池水務(老撾)不再享有自來水廠及污水處理廠的特許經營權。所有老撾項目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後，終止事項完成。

參與各方資料

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雲南省污水處理及再生水服務行業的領導者，是水務行業(包括自來水供應服務)的綜合運營商之一及國家滇池污染治理戰略目標的主要企業之一。

有關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的資料

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為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機關。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有關滇池國際的資料

滇池國際為於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項目公司的唯一股東。

有關項目公司的資料

項目公司為於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成立的一人有限公司，主營業務為污水處理，負責老撾項目的運營管理，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滇池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

老撾項目資產主要包括特許經營合同下的應收款項、監控設備。老撾項目資產截至2022年[illegible]

進行終止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為促進地方經濟發展和積極融入「一帶一路」戰略，本公司與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簽訂了特許經營合同，由本公司以BOT投資模式投資建設老撾金三角經濟特區自來水廠和污水處理廠。然而，(i)因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實際需求發生變化，其決定不再繼續實施自來水廠項目，而本公司僅就自來水廠項目投入前期少量資金及竣工決算審計費(合計約為人民幣339.80萬元)，且相關資金(扣除應由本公司承擔的竣工決算審計費約人民幣0.82萬元)已約定由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

「滇池水務(老撾)」或「項目公司」	指	滇池水務(老撾)獨資有限公司，於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成立的一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滇池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老撾項目」	指	本公司與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於2015年10月16日簽署之《老撾金三角經濟特區自來水廠投資、建設、特許經營及移交合同》、《老撾金三角經濟特區污水處理廠投資、建設、特許經營及移交合同》項下約定之自來水廠項目及污水處理廠項目
「老撾項目資產」	指	老撾項目項下的資產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其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自來水廠」	指	本公司與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於2015年10月16日簽署之《老撾金三角經濟特區自來水廠投資、建設、特許經營及移交合同》項下約定投建之自來水廠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與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相同的涵義
「終止事項」	指	本公司及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根據特許經營權終止協議終止特許經營合同，且本公司把所有老撾項目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

「污水處理廠」	指	本公司與老撾波喬省經濟特區管委會於2015年10月16日簽署之《老撾金三角經濟特區污水處理廠投資、建設、特許經營及移交合同》項下約定投建之污水處理廠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4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苗獻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景東先生、周建波先生及張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查貴良先生、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